

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4 年度，本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厉行节约、优化资源配置的工作要求，严格把控财政支出，强化预算执行监督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。根据《基础数据表》统计，部门在人员编制、经费控制、政府采购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，现就整体绩效情况自评如下：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（一）财政供养人员控制

编制数：46 人

实际在职人数：44 人

控制率：95.65%

完成情况：实际在职人数严格控制在编制范围内，未超编，体现精简用人原则。

（二）经费执行情况（单位：万元）

1. 三公经费

2023 年决算数：0.35 万元

2024 年预算数：1.1 万元

2024 年决算数：0.34 万元

完成情况：三公经费决算数为预算的 30.9%。

细分项目：

公务接待费决算 0.34 万元，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、出国经费均为零支出。

2. 项目支出

2023 年决算数：0 万元

2024 年预算数：0 万元

2024 年决算数：0 元

3. 公用经费

2023 年决算数：37.59 万元

2024 年决算数：52.88 万元

完成情况：总体略有上升。

4. 政府采购

2023 年决算数：47.25 万元

2024 年预算数：50 万元

2024 年决算数：48.22 万元

完成情况：决算执行率为 96.44%，预算编制科学，执行严格。

（三）楼堂馆所控制

批复规模：0 平方米（2024 年无新建项目）

实际规模：0 平方米

完成情况：严格落实中央“零新建”要求，未违规建设楼堂馆所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 预算编制不完善：项目支出未编制预算，导致决算与预算无法对比，削弱预算约束力。
2. 部分经费增幅较大：如水费、电费、差旅费，需加强对这些经费的合理预算。
3. 厉行节约措施未细化：表格中未体现具体保障措施，执行效果缺乏量化考核依据。

四、改进措施及建议

1. 强化预算编制科学性：要求所有支出项目均纳入预算编制，杜绝“无预算支出”现象。
2. 加强重点费用监管：对水费、电费等增幅较大的经费加强监管，确保支出合理合规。
3. 制定节约量化目标：明确公用经费年降幅不低于 5%，并将执行情况纳入部门考核。
4. 完善保障措施台账：补充厉行节约的具体实施方案（如差旅费限额等）。

自评结论：2024 年度，本部门在人员控制、政府采购执行等方面表现较好，但预算管理和部分经费管控仍需加强。下一步将聚焦问题整改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江华瑶族自治县桥市乡中心小学

2025 年 4 月 25 日